

中华人民共和国

政府采购法

实务全书

中国法学会 编

新华出版社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实务全书

中国法学会 编

(第二册)

新华出版社

目 录

第五章 政府采购方式与方法

第二节 公开招标采购

四、发布招标采购公告	(603)
五、资格预审程序	(606)
六、投标	(613)
七、开标	(618)
八、评审和比较投标书	(619)
九、决标与授予合同	(622)

第三节 邀请招标采购

一、邀请招标的概念及特点	(625)
二、邀请招标的适用条件	(626)
三、采用邀请招标的原则	(626)
四、邀请招标程序的管理在美国计算机采购程序中的应用	(627)
五、采购过程的职能分解：责任与约束	(630)
六、案例研究：美国农业部办公室计算机化采购案	(631)

第四节 竞争性谈判采购

一、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概念及其必要性	(637)
二、谈判采购的特点和适用条件	(639)
三、国际政府采购规则对谈判采购的态度和限制	(640)
四、采用竞争性谈判程序应遵循的基本原则	(642)
五、竞争性谈判采购程序	(643)

第五节 单一来源采购

一、概念及特点	(645)
二、单一来源采购的适用条件	(646)
三、单一来源采购的采购程序	(648)

第六节 询价采购

一、概念及特点	(651)
二、询价采购的适用条件	(652)
三、询价采购的采购程序	(652)

第七节 电子商务与政府采购

一、互联网电子商务的发展历史	(653)
----------------	-------

二、互联网电子商务的经营方式与优势·····	(656)
三、互联网上的政府采购·····	(659)
四、企业如何应对电子商务下的政府采购·····	(661)
第八节 政府采购方式的国际比较·····	(662)
一、美国的政府采购方式·····	(662)
二、英国的政府采购方式·····	(665)
三、新加坡的政府采购方式·····	(666)
四、世界银行规则规定的采购方式·····	(667)
第九节 采购方式的发展趋势·····	(669)
一、竞争性招标采购比重逐渐下降·····	(669)
二、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逐步占居主导地位·····	(670)
三、采购手段的发展趋势·····	(671)
第六章 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管理·····	(676)
第一节 招标投标概述·····	(676)
一、招标投标的概念与特点·····	(676)
二、招标的适用范围·····	(677)
三、招标投标的方式·····	(680)
四、招标投标的程序·····	(682)
五、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问题·····	(685)
六、我国招标投标的领域·····	(687)
第二节 政府采购招标投标概述·····	(693)
一、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的概念、特点与原则·····	(693)
二、我国实行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的意义·····	(697)
三、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的组织机构·····	(701)
第三节 国际招标投标及其发展·····	(706)
一、国际招标投标的起源·····	(706)
二、国际招标投标在世界经济中的地位·····	(707)
三、运用国际招标采购的部门·····	(708)
第四节 国际招标程序·····	(712)
一、建立国际招标机构·····	(713)
二、国际招标规则的制定·····	(718)
三、国际招标公告·····	(720)
四、资格预审·····	(723)
五、发售国际招标文件·····	(735)
六、开标与评标·····	(747)
七、签订合同·····	(761)
第五节 政府采购招标的范围和内容·····	(763)
一、政府采购招标的范围·····	(763)
二、政府采购招标的方式·····	(766)

三、政府采购招标的内容	(771)
第六节 政府采购招标及其文件编制	(781)
一、供应商的资格预审	(781)
二、编制招标文件	(790)
三、发布招标采购公告	(813)
第七节 政府采购投标及其文件编制	(817)
一、投标资格申请与审查	(817)
二、编制投标书	(818)
三、提交投标书的期限	(824)
第八节 政府采购开标、评标与定标	(825)
一、开标	(825)
二、评标	(831)
三、定标	(840)
第九节 政府采购合同的订立与履行	(842)
一、政府采购合同概述	(842)
二、政府采购合同的谈判与签订	(846)
三、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	(851)
四、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止与终止	(857)
第十节 招标代理机构	(858)
一、招标代理机构的产生	(858)
二、我国招标代理机构的发展	(859)
三、招标代理机构的法律地位	(860)
四、招标代理机构的工作程序和作用	(860)
第十一节 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在政府采购招投标中的应用	(862)
一、信息在采购和招标工作中的地位和作用	(862)
二、信息服务方式的比较选择	(863)
三、网络技术在采购和招标中的应用	(864)
四、《中国采购与招标信息网》的建立与发展	(865)
五、有关国家和地区采购和招标信息网络简介	(868)
第十二节 我国政府招标采购的程序及其操作	(870)
一、政府招标采购在我国势在必行	(871)
二、我国政府招标采购的实践	(877)
三、政府招标采购的规则和程序	(902)
四、对投标人或供应商的资格审查	(903)
五、开标和评审	(906)
六、决标与授予合同	(910)
七、确定采购合同条款	(911)
八、发布政府采购信息	(918)
第七章 政府物资设备采购运作	(921)

第一节 政府物资设备采购概述·····	(921)
一、新设备与新技术·····	(921)
二、货源选择·····	(924)
三、采购旧设备·····	(926)
四、租赁设备·····	(927)
第二节 政府设备采购招标程序·····	(930)
一、招标书的编制和发售·····	(930)
二、招标公告·····	(932)
三、投标人的选择·····	(933)
四、投标人的资格预审·····	(933)
五、开标、评标与定标·····	(934)
第三节 政府设备采购招标模式·····	(936)
一、设备采购招标模式一·····	(936)
二、设备采购招标模式二·····	(948)
三、“世行”贷款项目设备采购国内招标模式·····	(958)
第四节 政府设备采购招标投标实例·····	(973)
第八章 政府工程项目采购运作·····	(992)
第一节 工程项目政府招标采购准备工作·····	(992)
一、投资机会研究·····	(992)
二、初步可行性研究·····	(993)
三、项目建议书·····	(993)
四、可行性研究·····	(993)
五、项目评估·····	(993)
六、立项审批·····	(993)
七、聘用咨询和监理公司·····	(993)
八、委托勘察和设计·····	(994)
九、落实设备与材料供应·····	(994)
十、编制招标文件和标底·····	(994)
第二节 投资环境与项目技术评估·····	(994)
一、投资环境的一般涵义·····	(994)
二、对基础设施等环境要素的评审·····	(995)
三、建设项目选址·····	(998)
四、项目技术评估·····	(1003)
第三节 政府工程货物采购和招标投标工作内容·····	(1021)
一、工程货物采购·····	(1021)
二、工程货物采购招标概述·····	(1022)
三、工程货物采购招标程序·····	(1024)
四、工程货物采购评标方法·····	(1030)
第四节 政府工程货物采购招标文件编制及其实例·····	(1033)

第五节 项目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程序	(1050)
一、建设工程项目的报建	(1050)
二、建设单位招标的资质审查	(1051)
三、招标的申请	(1051)
四、招标文件的编制与资格预审	(1053)
五、现场勘察与招标文件答疑	(1059)
六、投标文件的编制与递交	(1061)
七、开标、评标与定标	(1062)
第六节 项目工程施工招标投标规则与范本	(1066)
一、《建筑法》中关于建筑工程招标投标的规定	(1066)
二、建设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工程招标投标管理的规定》和《工程建设施 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内容	(1067)
三、建设部《建设工程施工招标工程标底》简介	(1070)
四、建设部《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文件范本》简介	(1076)
第九章 政府服务项目采购运作	(1078)
第一节 服务采购项目概述	(1078)
一、服务	(1078)
二、服务分析框架	(1081)
三、服务的采购过程	(1084)
四、扩展采购部门的业务范围	(1087)
第二节 政府服务项目招标采购范围与方式	(1089)
第三节 政府服务项目招标采购的程序	(1093)
一、征求建议书	(1093)
二、两阶段招标	(1094)
三、竞争性谈判	(1094)
四、设计竞赛	(1095)
五、聘用服务专家	(1095)
第四节 政府科技服务项目采购招标	(1096)
一、科技项目实行招标的意义	(1097)
二、科技项目招标的种类和范围	(1099)
三、科技项目招标应当遵循的原则	(1100)
四、科技项目招标的程序	(1101)
第五节 我国政府服务贸易的开放	(1104)
第十章 政府采购典型案例分析	(1106)
案例一：××部门采购救灾帐篷	(1106)
案例二：××省采购再就业办公室网络设备	(1144)
案例三：××部门××家医院电梯更新改造	(1160)

四、发布招标采购公告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均需发布招标采购公告。当采购机构确定了采购需求和决定采用招标程序进行采购之后,必须发布招标公告。发布招标公告意味着招标程序的正式开始。其目的是:

1. 将采购信息通知可能参加投标的人,使尽可能多的潜在投标人通过招标采购通告了解采购项目的概况,并对是否参加该项目投标进行考虑和有关准备。

2. 向所有的有资源的合格的潜在的供应商提供平等的机会,一视同仁。

同时招标公告的发布是否有效直接关系着招标的竞争程度和透明度以及是否对潜在供应商或承包商造成歧视,因此国际政府采购规则都对公告发布的形式、内容等作出规定。

(一) 国际政府采购规则所采用的公告类型

招标通告通常有以下渠道:官方公报、官方通告牌,本国报纸、外国报纸、技术性期刊、行业刊物,致大使馆通知书、向有关国际商业公司、商务机构、贸易使团等发出通知。通知情况下,一项招标采购项目往往需要同时通过几种渠道发布招标通告,使投标具有最大程度的竞争性。在政府采购中,官方公告是带有强制性的,也是适用于一国政府采购的惟一手段。

国际政府采购规则中规定了三种公告类型:采购预告或总公告、投标邀请公告、资格预审或使用合格供应商名单公告。

1. 采购预告或总公告。采购预告或总公告是向投标人预告未来合同的一种方式。此类公告要列明未来一定时期内(一般是一年)的采购项目或某一大型综合项目未来采购的情况,目的是使有兴趣的供应商、承包商或服务提供者能够提前获知采购信息,以及时地表达参与采购意向并做好投标准备。

采购预告通常只是引起供应商注意并同采购机构进一步联系的一种方式,因此其公告内容较为简略,通常包括拟采购合同标的概况,投标或提出投标申请的期限,进一步获取招标文件和资料的联络点等。以《指南》为例,《指南》规定的总采购公告包括以下内容:受援人(或预期受援人)的名称;贷款金额或使用目的;说明将通过国际竞争性招标来采购的货物与工程等。此外,还应注明得到招标文件或资格预审文件的预定日期,负责采购工作的借款人代理机构名称。

案例:

印度尼西亚第二期高速公路扩建投资项目总采购公告

印度尼西亚政府已申请价值为3.5亿美元的世界银行贷款,用于公路扩建与改进,以满足经济快速增长的需要,并减少公路运输费用,拟对本项目所需的工程、货物及咨询服务进行采购招标。上述合同费用预计为6.8亿美元。合同内容如下:

——公路修缮及扩建,约2000公里,周期性维护保养约200公里;重建桥梁约5200米,价值约4.1亿美元。

——国家级及省级公路运输能力扩大,150公里的路面拓宽工程及60公里公路更新

改进工程,约 1.75 亿美元。

——公路和交通监测设备,公路安全设备,约 1400 万美元。

筑路工程合同中约有最多相当于 300 万美元的合同金额通过地方竞争性招标采购,300 万美元的工程合同金额和货物将通过国际竞争性招标进行采购。

第一批国际招标的 20 项合同包将在 1993 年底至 1994 年初进行,投标者须进行资格预审。

2. 投标邀请公告。它是具体采购公告,采购机构公布其将要授予的某项具有合同,是最重要的一种采购公告,也是一份正式的投标邀请书。因此其内容必须较为详细,以使供应商和承包商能够确定所采购的货物、工程或服务是否是它们能够提供并了解如何能够参与投标程序。

示范法第 25 条规定,投标邀请书最低限度应包括下列材料:

①采购实体的名称和地址;②所需供应货物的性质、数量和交货地点,或需要进行工程的性质和地点,或所需采购的服务的性质和提供地点;③希望或要求供应货物的时间或工程竣工的时间或提供服务的时间表;④程序是公开的或是选择性的,是否涉及谈判,将用以评审供应商或承包商资格的标准或程序;⑤获取招标文件的办法或地点;⑥采购实体对招标文件收取的任何费用;⑦支付招标文件费用的货币和方式;⑧招标文件所用的语言;⑨提交招标书的地点和截止日期。

招标邀请书

日期: _____

贷款/信贷号: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1. _____ (借款人名称)已向/从国际复兴开发银行和/国际开发协会(以下简称世界银行)申请/获得一笔以多种货币计算的贷款/信贷,用于支付 _____ 项目的费用,并计划将一部分贷款/信贷用于 _____ 合同项下的合格支付。

2. _____ (采购代理名称)受 _____ (项目单位名称)(买方)委托,邀请合格投标人就下列货物和有关服务提交密封投标:

3. 有兴趣的合格投标人可在下述办公室 _____ (采购代理名称)(发售招标文件和询问有关招标文件事项的办公室的通讯地址,电报、电传和/或传真号码)得到进一步的信息和查阅招标文件。

4. 有兴趣的投标人可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每天(节假日除外)上午/下午 _____ 时(北京时间)在下述地址购买招标文件,本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为 _____ 元人民币或 _____ 美元,售后不退。

5. 投标人须知和通用合同条款中的条文是世界银行标准货物采购招标文件中的条文。

6. 所有投标书应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北京时间 _____

_____时之前递交到上述地址,并须附有_____ (固定金额或投标金额的某一百分比)的投标保证金。

7. 兹定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北京时间_____时,在_____ (地点)公开开标。届时请参加投标的代表出席开标仪式。

采购代理名称: _____

详细地址: _____

电传: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3. 资格预审或使用合格供应商名单公告。在采用资格预审程序时或在采用选择性招标程序时,都须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预审。招标人需发布预审通知,此类通知包括在招标文件中,也可单独发布。招标人必须在资格预审通知中说明采用此类程序时资格预审的条件和进行资格预审的手续。在使用合格供应商名单选择供应商时,采购机构应将该名单公布在指定的刊物上,并定期对该名单进行更新,如《指令》规定为每年更新。同时对此类公告的内容也有要求,如《协议》第九条第9款规定:关于选择性招标程序,持有合格供应商永久名单的实体每年应在附录3所列的一刊物上公布下列通知,内容包括:所持名单的细目,进入该名单须满足的条件及有关实体逐一核实这些条件的方法,名单的有效期及展期手续等。

(二) 国际政府采购规则对公告的要求

比较国际政府采购规则对投标邀请公告的规定,可以得出如下结论:

1. 各“规则”基本上都使用了三种类型的公告。各“规则”基本上都采用了采购预告和具体采购公告相结合的形式,并在进行资格预审时,要求发布资格预审通知或使用合格供应商名单通知。如世界银行要求,贷款项目中凡以国际竞争性方式采购的货物和工程,借款人必须准备并向世界银行提交一份总采购公告(General procurement Notice),世界银行收到采购公告后免费为借款人在联合国出版的《发展商务报》(Development Business)上安排刊登,同时要求借款人及时在报纸上刊登具体合同的招标公告,即投标邀请书(invitation for bid)。《指令》要求绝大多数签约机构都必须发布定期合同预告(Periodic Indicative Notice,简称PIN公告)。对公共领域的合同,缔约机构还必须发布具体合同公告。

但《示范法》没有规定采购预告。《指令》也规定,只在公用事业领域可以使用“合格供应商名单通知”。

2. 对每种公告是否可作为投标邀请,各规则的规定有所不同。《指南》规定总公告不能作为投标邀请使用;但《协议》规定,采购预告在一定条件下可以允许作为投标邀请使用。《指令》则分两种情况,在公共领域,发布了PIN公告后还要发布具体合同公告;而在公用事业领域,PIN公告相当于竞争邀请,在发布PIN公告的情况下,签约机构可以不必再发布招标公告。

四个“规则”都允许使用资格预审通知或使用合格供应商名单通知作为投标邀请,但《协议》要求在作为投标邀请使用时,此类通知应增加以下信息:有关产品或服务的性质

和该通知可构成投标邀请的声明。

3. 公告必须以一定的形式发布。《指南》规定：总采购公告须公布在联合国出版的《发展商务报》上，而具体合同招标公告则不硬性要求但鼓励在联合国的《发展商务报》上刊登；同时至少应刊登在借款人国内广泛发行的一种报纸上；如果有官方公报，则还应刊登在官方公报上；招标广告的副本，应转发给有可能提供拟采购货物或工程的合格国家的驻当地代表，同时也应发给那些看到总采购通知后表示感兴趣的国内外厂商。对于一些大型、专业性很强的货物或工程采购，世界银行也可要求借款人把招标公告刊登在国际上发行很广的著名技术性刊物、报纸或经济类报纸上。

《指令》规定，所有的公共合同必须在 OJ 上进行公告，并且也必须公布在欧共体计算机信息系统，即 TED 上。

五、资格预审程序

供应商或承包商是否有能力履行采购合同或其投标是否真实，直接关系到采购能否顺利进行和达到采购目的。因此，对投标商的资格进行审查是非常必要的。各“规则”规定的资格审查程序有三种：资格预审程序、资格复审程序和资格后审程序。本部分重点对资格预审程序作一分析，并对资格复审和资格后审也附带说明。

（一）资格预审及其作用

资格预审 (Pre-qualification) 是招标采购程序中的一个重要步骤，特别是大型或复杂的招标采购项目，资格预审是必不可少的。资格预审程序实际上是对所有投标人的一次“精筛”，目的是为了在采购过程的早期剔除资格条件不适合履行合同的供应商或承包商。

资格预审可以起到如下作用：

1. 资格预审制可以减少招标人的费用，符合节省采购资金的原则。对于采购复杂或高价值货物或工程特别有用，甚至对于价值较低但却涉及高度专业化货物或工程的采购事宜，审定和评比投标书、建议书和报盘的工作要复杂的多，费用要高的多，而且也更加耗费时间。采用资格审查程序可缩减采购实体须予评审和比较的投标书、建议书和报盘的数目，从而减少招标人的管理费用、评标费用以及其他方面的费用。目前在中东各国或其他发包工程较多的国家，业主常用资格预审的办法淘汰资信和能力较差的投标人。英国政府对投标单位的数量也作了如下限制：50000 英镑以下的工程，投标单位限额 5 个；50000—250000 英镑以下的工程，投标单位限额 6 个；250000 英镑以上的工程，投标单位限额 8 个。

2. 资格预审能吸引力量雄厚的供应商或承包商前来投标。有能力的供应商和承包商有时不愿意参与竞争高额的采购合同，因为如果竞争面过大，编写投标书、建议书的费用可能太高，而且也可能有不合格或名声不好的供应商或承包商提交不现实的投标、建议书和他们进行竞争。通常情况下，势力雄厚的国际性供应商或承包商如果得不到将投标仅仅限制在少数合格的投标人中的保证，往往是不会参加的，通过资格预审可以增加他们前来投标的可能性。

3. 通过资格预审，招标人可以了解可能的投标人对项目的投标有多大兴趣，这一信

息对采购人是非常有用的。如果投标人的投标兴趣大大低于招标人的预料,那么招标人可以检查并修改招标条款,以便吸引更多的投标人,扩大竞争。

4. 另外,资格预审能使不合格的投标人节约准备投标的费用。在大型项目尤其是大型土木建设工程的招标投标中,投标人为准备投标要花费相当大的人力和财务,其费用是相当高的。如果招标人预先淘汰一部分对该采购项目显然不具备投标竞争力的投标人,那么,就可以使这些投标人省下一笔不必要的开支。

正是因为资格预审制能促进采购经济性目标并在一定程度上促进竞争。所以资格预审在政府采购中得到了广泛的应用。国际政府采购规则都规定的政府采购中可以实行资格预审,并对实行资格预审的程序作出规定。《指南》认为,“通常对于大型或复杂的工程,或在其他准备详细的招标文件成本很高,不利于竞争的情况下,对投标商进行资格预审是必要的”。《示范法》第6条供应商与承包商资格与第7条资格预审程序都对与资格预审有关的问题作出规定。《协议》第8条也规定了供应商资格审查程序。

(二) 资格预审程序

资格预审包括以下三个步骤:

1. 发出资格预审通知或资格预审邀请书。出发资格预审通告通常有两种做法,一种做法是在前述的招标公告中写明将要进行的投标资格预审,并通告领取或购买投标资格预审文件的地点和时间。另一种做法是在报纸上另行刊登资格预审通告。资格预审通告的主要内容包括:所需采购货物或工程的简介;合同条件;项目资金来源;参加资格预审的资格;获取资格预审文件的时间、地点以及递交投标申请书的时间地点。按照惯例,从刊登资格预审通告或可以获得资格预审文件的最后日期到申请截止日期之间应有60天时间,至少不得少于45天。

2. 出售资格预审文件。资格预审文件应提供采购人及采购项目的全部信息,其内容比资格预审通告所提供的应更为详细。一般包括以下内容(以工程项目为例):业主和工程师的名称和地址;工程的性质和主要工程内容,包括主要工程数量;工程所在地点的基本条件;项目的的时间、进度;规格及主要合同条件的简单介绍;投标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要求;项目融资情况;支付条件;价格调整条款;承包合同使用的语言;合同应遵循的法律;本国投标人的优惠条件;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要求;指定转包人的作业范围;最好还包括合同估计造价。

资格预审文件中也可以规定申请资格预审的基本条件,也可列出限制条款。招标人也应在资格预审文件中规定资格预审申请表和资料递交的份数,递交时间和地点,文件所使用的语言,以及规定投标人是否应必须有当地代理人,是否必须报送代理协议和提供代理人的基本情况。

3. 评审。资格预审申请书的开启不必公开进行,开启后有招标机构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如系特大项目,则应召开资格预审准备会议,包括组织现场访问,以便申请人取得有关项目情况的第一手资料。评审后,通知所有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前来购买标书。

(三) 资格预审的内容

资格预审的目的是确定申请人是否有能力承担招标项目、履行相应的合同义务,因

此,资格预审的内容和重点在于:投标人的经验、过去完成类似合同的情况、人员、设备、综合施工能力;投标人的财务状况,包括过去5年承包合同收入,可投入本合同的财力,以及可从其往来银行得到的信贷金额等。

1. 申请人的基本情况。公司名称、地址、电话、电传、注册国家及地址;公司等级、注册资金、所属公司或集团、附属公司、联营公司等;与本合同有关的主要负责人的姓名和职务、本项目授权代表;公司组织机构情况,专业人员、担任技术和行政职务人员的人数;公司承包活动的主要地区;历年承包合同金额及承包类型等。

2. 申请人的财务状况。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等;过去5年的营业额;往来银行以及由银行提供的信用状况资料;保险公司提供的保险证明信;上一财政年度的平均营运资金;向银行抵押贷款的能力;对未来两年财务情况的预测。

3. 经验与过去的表现。过去5年内申请人完成相当于本工程规模和复杂程度的工程项目,这些工程项目的业主或主办机构名称、项目名称及地点、主要工程量、合同价值、所用方法、开工和完工日期、申请人参与项目的程度、合伙人和主要承包商的名称等;建议雇佣的转包人和他们的经历;实施本合同的建议和计划纲要。

4. 人员及设备能力。建议指派的管理人员和主要人员名单和简历,包括这些人员目前的职务、为申请人工作和从事该专业的年限、过去所负责任、所执行过的合同价值及类型、与项目有关的语言能力及在项目所在地区的工作经历。建议使用的设备,包括设备的型号、能力、已使用年限、现状及所有权情况。

(四) 资格预审的评审方法

采购单位可以根据自己的要求来确定投标资格预审的评审方法。目前国际上广泛采用的是“定向评分法”,同时采用比较简单的百分制计分。“定向评分法”就是对申请人报送的资格预审资料进行分类,并按照一定的评判标准进行评分,最后确定一个取得投标资格的最低分数线,达到或超过最低分数线的申请人被视为合格,可以参加投标;未达到最低分数线的申请人则被视为不合格,不能参加投标。

评审的关键是掌握合格的评判标准。为此,采购单位通常把影响投标资格的因素分成若干组,而后根据项目特点和各种因素的重要程度分配得分比例。分组情况和分数分配比例并无统一模式,往往因项目性质或特点以及采购单位的要求而定。如有的采购方将各因素分为:财务能力、技术资格和施工经验三组,其分数之比可以是:4:3:3或3:3:4,或其他;有的将各因素分为:财务状况,施工经验或以往成就、人员素质和能力、施工装备等四组,其分数之比可以是:1:3.5:1.5:4或其他;有的将各因素分为:机构或组织、人员、装备、经验及财务状况等五组,其分数之比可以是1:1.5:1.5:3:3或其他。为了准确评分,在评审时,通常还要把各因素划分得更具体一些。

案例

资格预审评审方法和记分标准实例(大型合同)

一、项目简况

1. 建设工程合同估算价 5000 万美元;
2. 工程内容包括土方挖掘、筑路、安装混凝土构建以及安装永久性设备,其中有些

工作需要专门技能；

3. 合同工程所在地点为热带气候，位于一个大岛的边远地区，地形崎岖。

二、权重分配

由于现场特征，因此经验所占权重大于其他因素；申请人的财务状况和其技术资格占同等权重。全部 100 分的分配如下：

财务能力——满分 30 分，

技术资格——满分 30 分，

经验——满分 40 分，

总计 100 分

三、最低应得分

申请人合格的最低应得分在每组中得分应为其最高分的 50%。为了避免发生申请人每组都刚好最低分而总的的能力比较弱的情况最低的合格总分应大于各组最低应得分的部和。因此最低应得总分应为最高总分的 60%。

四、评分标准

1. 财务条件

承包商情况	记分标准	最高分
(1) 签订合同收入 (美元/年)		
500 万以下	0	
500—1500 万	1	
1600—4000 万	2	
4100—7500 万	4	
7500 万以上	6	
	小计	6
(2) 投标财务能力 (美元)		
500 万以下	0	
500—1500 万	5	
1600—2500 万	9	
2600—4000 万	11	
4100—5000 万	15	
5000 万以上	18	
	小计	18
(3) 可获得的信贷 (美元)		
500 万以下	0	
500—1000 万	1	
1100—1500 万	2	
1600—2500 万	4	
2500 万以上	6	
	小计	6
财务能力	总分合计	30

2. 技术资格

承包商情况	记分标准	最高分
(1) 现场管理		
(a) 机构		
不好	0	
好	1	
很好	2	
(b) 胜任程度		
不好	0	
好	1	
很好	2	
(c) 授权情况		
不好	0	
好	1	
很好	1	
	小计	6
(2) 现场主要人员		
(a) 指定人数		
不适当	0	
适当	2	
(b) 专门人才组成		
不够好	0	
好	2	
(c) 人员胜任能力		
不可接受	0	
能力低	2	
能力尚可	4	
能力高	6	
	小计	10
(3) 分包情况		
(a) 分包转包商数量		
4个以上	0	
0—4个	1	
(b) 分工情况		
主要工作被分包出去	0	
仅专业工程向外分包	3	
承包商情况	记分标准	最高分
	小计	4
(4) 施工工厂设施和设备		

续表

承包商情况	记分标准	最高分
(附: 应排除已用于在建项目设备数)		
(a) 现有主要设备	1	
基本不合适	2	
稍加更换后适用	4	
(b) 主要设备来源		
(自有设备加长期租赁)	0	
无自有设备	1	
50% 自有	2	
51%—75% 自有	3	
75% 以上自有		
(c) 主要设备平均已用年数	0	
10 年以上	1	
5—10 年	2	
5 年以上		
(d) 车辆平均已用年数	0	
3 年以上	1	
3 年以下		
	小计	10
技术资格	总分合计	30

3. 施工经验 (按已完工和在手工程合同总值计数)

承包商情况	记分标准	最高分
(1) 承建同类工程经验 (美元)		
未说明者	0	
1000 万以下	3	
1000—2500 万	6	
2600—3500 万	11	
3600—5000 万	14	
5000 万以上	18	
	小计	18
(2) 承担类似现场条件经验 (美元)		
未说明者	0	
1000 万以下	2	
1000—2500 万	5	
2600—3500 万	8	
3600—5000 万	12	
5000 万以上	14	
	小计	14
(3) 参考条件 (过去工程业主介绍)		
无或不好	0	
有一个业主反映好	2	
有二个业主反映好	5	
有三个以上业主反映好	8	
	小计	8
施工经验	总分合计	40

(五) 国际政府采购规则对资格预审的规定

但是由于存在着采购机构利用资格预审程序限制竞争和歧视某投标商的可能,所以资格预审程序必须受到一些重要限制条件的约束,以确保采购机构以充分的不歧视的条件来进行资格预审,确保至少有最低限度的透明度。比较国际政府采购规则对资格预审的基本规定,可以得出如下结论:

1. 资格预审必须发布资格预审公告,资格预审公告可以在投标邀请公告中作出,也可以单独发布预审公告。发布方式与投标邀请同。资格预审的结果也应通知所有申请者。

2. 采购实体对供应商或承包商进行资格预审的标准和程序,要事先向供应商或承包商公布,并且只能按事先公布的标准或程序进行。如《示范法》第6条第3款规定,根据本条(供应商与承包商资格)确定的要求,如有资格预审文件,应在此种文件及招标文件中列出,并平等地适用于所有供应商或承包商;除本条规定者外,采购实体不得对供应商或承包商的资格规定其他标准、要求或程序。

3. 对所有参加采购程序的供应商或承包商一视同仁地适用同一标准和程序。《协议》第8条要求,每一缔约方应确保其采购实体及其附属机构实施统一的资格预审程序,除非确有必要实施不同的程序,并努力缩小各实体间资格审查程序的差异。

4. 资格预审的内容和重点应是确定申请人是否有能力承担招标项目,履行相应的合同义务。《协议》规定,资格预审条件“应限于那些保证与厂家履行合同能力有重要关系的方面”,包括资金担保、技术资格以及资金、商务和技术能力。《协议》特别规定:预审条件不得对本国供应商宽而对外国供应商严,不得在外国供应商之间实行差别待遇;应基于供应商的全球活动和其在采购实体所在地的商业活动判定该供应商的资金、商务和技术能力。同时规定:采购机构不得利用供应商的资格审查程序和所需时间来阻止外国供应商进入供应商名单。

《指南》也规定,资格预审应该完全以投标商圆满履行具体合同的能力和资源为基础,应考虑他们的经历和过去执行类似合同的情况;人员、设备、施工或者制造设施方面的能力以及财务状况。

另外,《协议》和《指令》还规定可以采用“合格供应商名单”的形式进行资格预审。下面对《协议》和《指令》的规定作一比较。

1. 《协议》规定在其选择性招标程序中可以使用该名单;而对《指令》而言,只有公用事业《指令》规定可以使用该名单,公共《指令》没有正式规定可以使用合格供应商名单。

2. 使用该名单必须将该名单公布于众,并且定期予以更新《协议》要求该名单必须发布在其附录3所列的刊物上;《指令》要求将使用该名单的通知公布在OJ和标讯电子日报上。

3. 《协议》和《指令》都规定,使用合格供应商名单的通知可以相当于竞争邀请。

4. 《协议》规定,持有合格供应商永久名单的各实体应保证供应商可在任何时候提出资格申请,并且申请投标的合格供应商应在较短的时间内被列入名单。如一未经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要求参与意向采购投标,那么该意向采购实体应迅速开始对该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程序。而《指令》规定,在为一定工程选择潜在投标人之前,签约机构没有义务处